

证券代码：002099

证券简称：海翔药业

公告编号：2023-039

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基本情况概述

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1日、2023年5月15日分别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不超过6亿美元（其他币种按当期汇率折算成美元汇总）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4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刊登的《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

公司遵循锁定汇率风险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以锁定汇率、锁定成本为原则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通过锁定的汇率与客户的报价相结合，达到规避经营风险的目的。现将有关进展情况说明如下：

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进展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今年6月期间美元汇率持续走强，升值超1,400个基点，截止2023年6月30日在岸人民币兑美元汇率为7.25。根据公司财务部门初步统计，2023年1-6月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产生的投资收益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合计-8,975.81万元人民币（未经审计），其中公司尚未完成交割的外汇套期保值业

务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为-6,415.83 万元人民币（未经审计）。因交割日即期价格与锁定价格存在差异，尚未完成交割的外汇套期保值交易预计损益金额会随外汇市场情况变化而发生波动。

上述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的现金流和正常经营活动。公司将根据海外业务情况，参考人民币兑美元汇率的波动情况，及时采取进一步行动，关注国际市场环境变化并适时调整策略，最大限度地降低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可能造成的不利影响。

三、风险提示

1、本公告中列示的所有数据均未经审计。

2、《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本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二三年七月十五日